

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新增华鑫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

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,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华鑫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华鑫证券”)签订的代理销售协议,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4月7日起,上述机构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,欢迎广大投资者申购。具体公告如下:

一、新增代销基金

基金代码	基金名称
002196	金鹰技术领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
004040	金鹰医疗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
004041	金鹰医疗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
003502	金鹰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
003503	金鹰鑫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
005010	金鹰添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
005011	金鹰添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

二、投资者可在上述代销机构的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、申购、赎回、基金转换、基金定投等业务,相关规则遵照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上述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、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。

三、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

1、华鑫证券

客服电话:4008-888-999

网址:www.cfsc.com.cn

2、本公司

客服电话:4006-135-888

网址:www.gefund.com.cn

风险提示: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。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中国证监会对基金募集的注册,不代表对基金收益和风险的实质性判断和保证。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,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,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。投资有风险,决策须谨慎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,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和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,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,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,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,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,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投资者购入基金时,投资者应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,货币市场基金、ETF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基金品种或情形除外。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,基金投资人投资于基金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,也有可能损失本金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4月7日